

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暨桃園縣政府

2013 創業個案競賽辦法

一、目的

本系為全國第一所創業系所，其中中小企業創業研究與發展更為發展之特色。為驗證歷年教學成效、展示教學成果，特舉辦創業個案競賽以激勵同學發揮創造力與想像空間。藉理論與實務相結合，指導教授全程參與及專業知識傳授，提出具體可行之創業個案計畫，藉由本次競賽相互切磋學習，以達到教學相長之目的。另為擴大學習成效，將廣邀國內產官學界，以桃園縣境大專院校共同參與，相互觀摩，汲取精華，展示本縣工商發展實力及厚植本系發展特色，提供年輕學子開創事業方向與具體作法之目的。

二、主辦單位：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

協辦單位：桃園縣政府

聯絡電話：03-3412500 分機 3202

負責人：開南大學 張永煬主任、桃園縣政府 工商發展局

聯絡人：曾世賢老師、李岱砮老師、呂莠蓉小姐

E-mail： ba@mail.knu.edu.tw

三、參賽資格

- (一) 就讀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研究所），對於創業有興趣者，不限科系與年級皆可報名參加。
- (二) 參賽同學必須三至五人組成一隊，但一人只得參加一組隊伍(可跨系或跨校組隊)，不接受二人以下報名參賽。
- (三) 每隊均須有指導老師，一隊以二名指導老師為限。
- (四) 完成報名後，競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成員。

四、競賽規則

【第一階段—初賽】

競賽時程	重要事件	時間
報名時間	一律網路報名 網址：報名網址將公告於本系網頁 (http://www.knu.edu.tw/ba/Conference/index.htm)	即日起 至 2013 年 03 月 30 日(五)
初賽稿件 收件時間	1. 參賽作品內文文字，一律由左而右橫向書寫，以 A4 規格直向紙張(中文以標楷體 12 點字，英文以 Time New Roman 12 點字，行距 22pt)，文章內容以 20 頁為限(不含附錄與參考資料)，封面頁不計，並在封面註明就讀學校、系、指導老師、成員。 2. 完整參賽資料包含： (1) 報名表紙本資料。 (2) 授權同意書。 (3) 書面報告(需以紙本印出，一式 5 份)。 (4) 書面報告的電子檔(以光碟片儲存)。 3. 稿件資料寄送至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33857 桃園縣蘆竹鄉開南路一號)，逾時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	即日起 至 2013 年 04 月 10 日(四)
初賽 結果公布	晉級決賽名單與時程表將公告於「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之研討會網站 http://www.knu.edu.tw/ba/Conference/index.htm ，並以電話、email 通知各進入決賽之組別	2013 年 04 月 24 日(四)

(一) 評選標準：

1. 資格審查由審查委員，針對參賽主題進行資格審查篩選，凡參賽資料不齊全或缺少者皆於第一階段篩選時進行淘汰。
2. 書面審查時，每份創業計畫書由評審進行匿名審查。
3. 書面評審標準：

評分項目	內容說明	比重
創業構想與市場機會	如：創意構想、PESTC 分析環境、Porter 五力分析市場、SWOT 矩陣分析經營環境、STP 提出市場區隔、消費偏好知覺象限圖、創新內容說明等	25%
創業可執行性	可行性(包括服務/技術、市場、團隊、財務可行性)與預期達成效益(包括質性與量化效益)	30%
產品或服務模式	說明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並與主要競爭者做比較，其次提出其目標市場並提出相關市場研究佐證資料，此外需說明其市場進入策略與新事業成長策略為何	25%
計畫內容架構完整性	計畫書整體是否具有良好創新整合	10%
計畫內容一致行	計畫書內容前後是否一致	10%

註：依書面審查分數，錄取十~二十組晉級決賽。書面審查成績，分數若有相同時，以（1）創業可執行性、（2）創業構想與市場機會、（3）內容架構完整性，做分數比較；若三者分數皆同，則增額入選。

【第二階段—決賽】

(一) 對象：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

(二) 時間：2013 年 05 月 09 日(星期四)

(三) 報到地點：開南大學顏文隆國際會議中心

(四) 決賽簡報地點：開南大學顏文隆國際會議中心

(五) 頒獎地點：開南大學顏文隆國際會議中心

(六) 決賽規定：

1. 決賽當日需重新繳交修正後之書面報告及簡報(需以紙本印出，一式 5 份)及書面報告及簡報相關資料的電子檔(以光碟片儲存)乙份。
2. 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需按規定之報到時間到現場進行口頭發表，報到與發表時間

會另行公告通知。

3. 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每位隊員皆需參與口頭報告或回答評審之提問。
4. 口頭報告方式不拘形式，簡報、影片、圖版等任何形式皆可。
5. 各組口頭發表時間以 15 分鐘為限，詢問及答詢時間為 5~10 分鐘，會場備有電腦及單槍投影機。

(七) 決賽評審標準

1. 由主辦單位邀請專家組成之評審委員進行評審，評審分數占總成績 100%。評審標準包括：創業可行性 35%、創新創意 35%、內容結構 20%、臨場表現 10%。
2. 前述兩項總分依序排名，遇有同分者，以評審分數高者則排名在前。

五、企劃書格式

參賽作品內文文字，一律由左而右橫向書寫，以 A4 規格直向紙張(中文以標楷體 12 點字、英文以 Time New Roman 12 點字、行距 22pt、上下左右邊界皆為 2.5 公分)，文章內容以 20 頁為限(不含附錄與參考資料)。企劃書內容必須涵蓋以下項目：

(一) 摘要

包含新事業型態、創業動機、計畫目標、重要性與內容。

(二) 產品或服務介紹

包含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模式、開發與製造過程、資源需求與品質目標。

(三) 市場分析

整體市場分析、焦點市場分析、競爭者分析與總體宏觀環境影響分析。

(四) 行銷計畫

如何創造顧客價值、市場行銷策略包括定價、服務、廣告等與其銷售預測。

(五) 財務計畫

財務報表、財務資源與財務策略。

(六) 組織與管理

新事業組織架構、股權定位與新事業人力資源策略。

(七) 風險管理與應變策略

(八) 投資效益

新事業預期效益評估。

(九) 結論

總結本計畫內容與提出計畫時程與里程碑。

六、獎勵方式：

第一名獎金 50,000 元及獎盃乙座；

第二名獎金 30,000 元及獎盃乙座；

第三名獎金 20,000 元及獎盃乙座；

佳作十名獎金 5,000 元及獎狀乙幀。

七、注意事項：

- (一) 參加競賽或入圍作品，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或違反本競賽相關規定，且有具體事實者，則追回得獎資格與獎勵。
- (二) 參加競賽或入圍作品如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之傷害，由法院判決屬實者，追回入圍資格與獎勵，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作品亦不得有抄襲或代筆之情事，若經發現，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 (三) 參加競賽者作品之相關資料延遲交件者，予以取消與賽資格。
- (四) 參加初賽者之研究報告，承辦單位收到後不再影印，直接將研究報告呈送評審委員審查與評分。繳交所有文件不論得獎與否將不予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 (五) 基於比賽公平原則，參賽小組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請參賽小組在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前，仔細確認報名相關資料的正確性。
- (六) 對競賽有任何建議，或有感權益受損，敬請直接反應給承辦單位。
- (七) 參賽現場如有任何規定未盡事宜，請向該場次服務人員提出，由該場次服務人員呈報評審委員決定處理方式。

附錄 1：2013 創業個案競賽

報名表

編號：

計 畫 書 題 目					
隊 名					
成員基本資料	參賽者	姓 名	就讀學校	就讀系(所)	手 機
	隊 長				
	隊 員				
指 導 教 授 (1)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指 導 教 授 (2)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聯 絡 人 資 料					
姓名：			聯絡電話：		
			E - mail：		
本小組確已詳細閱讀競賽要點，願依相關規定參賽。(請全體同學及指導教授親自簽名) 指導教授簽章： 參賽成員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資料僅作為辦理活動之用，資料絕不對外公開，請務必詳實填寫。

附錄 2：封面

2013 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暨桃園縣政府

創業個案競賽計畫書

作品名稱：○○○○○○○○○○○○○○○○

指導教授：

團隊名稱：

團隊成員：

學校名稱：

科 系：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2013 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暨桃園縣政府－「創業個案競賽」

計畫書摘要

團隊名稱：_____

公司名稱：_____

計畫書摘要：

附錄 3：創業計畫書格式

(一) 摘要

包含新事業型態、創業動機、計畫目標、重要性與內容。

(二) 產品或服務介紹

包含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模式、開發與製造過程、資源需求與品質目標。

(三) 市場分析

整體市場分析、焦點市場分析、競爭者分析與總體宏觀環境影響分析。

(四) 行銷計畫

如何創造顧客價值、市場行銷策略包括定價、服務、廣告等與其銷售預測。

(五) 財務計畫

財務報表、財務資源與財務策略。

(六) 組織與管理

新事業組織架構、股權定位與新事業人力資源策略。

(七) 風險管理與應變策略

(八) 投資效益

新事業預期效益評估。

(九) 結論

總結本計畫內容與提出計畫時程與里程碑。

附錄 4：授權同意書

2013 創業個案競賽授權同意書(由組長代表填寫)

本團隊(隊名)_____報名參加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主辦之「2013 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暨桃園縣政府-創業個案競賽」，同意本活動各項規定，並授與主(承)辦單位以下的相關權利：

一、主辦單位為推廣本次活動後續宣傳，擁有所有入選之作品及創意使用權。

二、作品之著作權利：

(一) 參賽作品如有涉及侵犯著作權，如冒偽、抄襲、拷貝或經抗議、檢舉侵犯著作財產權情事，經查證屬實者，一律取消資格。如已領取獎項者，主辦單位得追回。

(二) 參賽作品如涉及法律糾紛或刑事訴訟，均由參賽者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不負連帶責任。若主辦單位，因該不法之行為而導致金錢或名譽之任何損失，可依法律途徑向參賽者要求賠償。

三、參賽團隊有配合主辦單位編製專輯與參加相關活動之義務。

四、本團隊完全同意由主辦單位所通過之競賽辦法及主辦單位所決議各項評審公告、規則與評審結果。

聲明人：_____ (簽名及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以下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

作品編號		收件日期		檢核人員	
------	--	------	--	------	--

